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基建 (2023) 123号

关于报送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 污水管道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

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为完善金杨地区市政配套设施和改善地区环境的需要,解决临时泵站常年满负荷运行的安全隐患,根据《浦东新区污水处理系统及污泥处理处置规划(2020-2035年)》、《浦东新区外环以内排水系统规划(2020-2035)》,我局拟实施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污水管道工程,并已组织编制完成项目建议书,现报你委审批。

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位于金杨新村街道东侧,两侧有金杨九街坊、金杨十街坊、金桥湾点睛苑等大型小区。道路污水管道未按照规划实施,现状污水无法重力排入金桥路已建φ1400

污水干管。金杨路金桥路口现状设有一临时污水提升泵站,提升污水后排入金桥路 Φ1400 污水支线干管中,该临时泵站未配备市政规划泵站应配备的供电设备、格栅、闸门、除臭等设施,属于不符合消防、环保和用地性质的非规划临时泵站,长期满负荷运行存在安全隐患。

本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 1、废除现状临时污水泵站; 2、废除原有 Φ 450 污水管道;按照规划沿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由东向西敷设DN400污水管道626m,接入枣庄路现状 Φ 600 污水管内。3、进行道路修复、绿化、围墙等设施恢复。

本项目由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2261.73万元,其中建安费1709.4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84.74万元,预备费167.54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

特此致函。

附件:《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污水管道工程项目建议书》



查看流转情况| 查看流程图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础	草项目和资产管理中心基建拟	文稿
题 目	关于报送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污水管道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		
发文文种	函	密 级 一般	
发文文头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发文字号 浦环基建〔2023〕0123号	
公文属性	免予公开		
免予公开 理 由	内部管理及过程性信息		
上传须知	注意:为确保文件上传成功,单个文件大小不要超过4M	,如超过4M ,可压缩打包再上传。	
正文	关于报送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污水管道工	程项目建议书的函.docx (12KB)	[下载文件]
附 件	金杨路(枣庄路-金桥路)污水管道工程(项建	书) .pdf (5021KB)	[《下载文件]
基建中心 审 核	已核。 { 葛春平 [2023-10-09 10:09:08] } 已核。 { 王兴汉 [2023-10-08 14:37:01] }		
主 送	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抄 送			
处 室 审 核	已核。 { 胡旭 [2023-10-10 12:43:48] } 已核。 { 马冬梅 [2023-10-09 10:56:14] }		
计财处 审 核			
行业分管 局领导 审 核			
分管局领导 审核并签发	已核。 { 黄海华 [2023-10-12 17:14:44] }		
备 注			
主题词	金杨路,管道,项建书		
	拟稿人 姚晓阳 校对 图 日期 2023-10-07	始 切 切 数 12	

打印表单 传阅 关注 关闭